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维护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695.842028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695.842028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 道路、人行道维修维护410万，其中车行道管护2594445.7m ² ，路岩168215.2米，人行道1415551.9m ² ，按照维修定额计算总金额为2856.45万元，根据近两年维修数预计22年350万元；2. 长江大桥等41座桥梁、隧道年度评估检测费及维修费712.18万元（按照定额计算），根据22年1-8月实际发生额预计2023年147.092028万元，其中咨询费57.228028万元，维修费89.864万元包含了长江大桥健康监测系统工程监理费9.864万元；3. 人行护栏2022年1-5月以实际发生维修费用1.8万元，预计2023年该项目维修费用4.32万元；4. 洗车场、观光电梯、公交车站维护33.68万元；5. 城区供水水质检测费用40.75万元；6. 直饮水水质检测费用：3万元；7. 市政消防栓维护费用：13万元；8. 市政环卫用水费用：34万元；9. 烟坡饮用水源取水口清漂费用：2万元。					
立项依据	单位职能职责以及区委区府指示（建设维护类项目）					
当年绩效目标	达到市政委年度考核标准以及民生需求，维持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80%。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桥隧维护	=	41	座	20	是
	人行道维修维护管护面积	=	1415551.9	平方米	20	是
	车行道维修维护管护面积	=	2594445.7	平方米	20	否
	通过对桥梁的检测确保桥梁安全运行率	=	100	%	10	否
	市政设施完好率	=	95	%	10	否
	针对城市市政设施方面的投诉	≤	5	次	10	否

联系人：夏颖

联系电话：13883615599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环卫设施维护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220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22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公厕维修维护66.52万元；2、果皮箱维修维护18.48万元；3、环卫车辆燃油及维修补助130万元；4、化粪池维护5万元；环卫设施维护合计220万元。					
立项依据	单位职能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指示（建设维护类项目）					
当年绩效目标	达到市政委年度考核标准以及民生需求，保持环卫设施完好率达到90%。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 (90分)	是否核心
	维修维护路灯井盖	=	10017	个	20	是
	维修维护果皮箱	=	2850	个	20	
	维修维护公厕	=	49	个	20	是
	通过对环卫设施维修维护，更加便民	定性	有效改善		10	
	环境得到美化	定性	有效改善		10	
	针对城市环卫设施投诉（小于指标值）	≤	5	次	10	

联系人：周明谷

联系电话：15923118138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街道清扫保洁市容整治项目					
项目总资金额	58.3685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58.3685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 环卫清扫工具费58.3685万元，包含工具房租金0.312万元、扫把、手推车等工具费41.1052万元，以及毛巾、口罩、手套、环卫服装、雨衣等劳保费16.9513万元。					
立项依据	单位职能职责及区委区政府指示（建设维护类项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为让辖区居民对道路清洁卫生情况基本满意，美化城市环境，营造宜居长寿新貌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街道自管清扫面积	=	3540000	平方米	10	否
	街道清扫频次及保洁时间（普扫1次巡回保洁）	≥	14	小时/天	20	是
	普扫及保洁质量达标率（按照各级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考核）	=	95	%	10	否
	普扫完成及时率（每日晨7点前）	=	99	%	10	是
	市容市貌得到提升	定性	有效改善		10	否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定性	有效改善		10	否
	针对城市清扫保洁方面投诉（小于指标值）	≤	5	次	10	否

联系人：张海波

联系电话：17388224472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项目分包					
项目总资金额	1017.33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017.33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一、分包一包包括渡梓路、长虹路中段、渡南一路北支路、金新路、渡南路西段、幸福大道、阳鹤九路，阳鹤南北一路、阳鹤四路、北城大道等区域55.8万平方米，但新增清扫面积6160.84平方米，减少前期已核算未清扫的火车站广场坝子9851平方米，分包一共包括55.43万平方米。二、分包二包括长洪路实验中学、长平路、凤西长平北路、凤西南北一路、凤西南北二路、建新南一路、南北通道、古桃路等区域24.7万平方米，服务内容包括管理区域内的人行道、车行道、立交桥、绿化带、地下通道、公共广场、景观平台、马道等清扫清洗保洁作业，垃圾的收集、运输至垃圾中转站或生活垃圾处置场等等。三、由于计划将清扫保洁人员进行市场化管理从2021年9月开始清扫保洁人员达到退休年龄不在续签劳动合同，辞职后人员不在重新招聘，导致2022年8月清扫人员共减少了65人，路段清扫压力加大，将缺少人员的路段临时外包给第三方机构，每月36.2万元，年共计434.4万元。</p>					
立项依据	<p>根据长公采【2018】1019号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之市政环卫处道路清扫保洁项目，其中长寿环卫处清扫保洁项目分包一年服务费399.93万元，长寿环卫处清扫保洁项目分包二年服务费183.34万元，由于计划将清扫保洁人员进行市场化管理从2021年9月开始清扫保洁人员达到退休年龄不在续签劳动合同，辞职后人员不在重新招聘，导致2022年8月清扫人员共减少了65人，路段清扫压力加大，将缺少人员的路段临时外包给第三方机构，每月36.2万元，年共</p>					
当年绩效目标	<p>绩效目标为让辖区居民对道路清扫卫生情况基本满意，美化城市环境，营造宜居长寿新貌，达到重庆市城市综合管理所需要求，使整体市容市貌得到较大提升。</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外包清扫保洁面积	=	1453323	平方米	20	是
	街道清扫频次及保洁时间（普扫1次巡回保洁）	≥	14	小时/天	20	是
	普扫完成及时率（每日晨7点前）	=	99	%	20	
	市容市貌得到提升	定性	有效改善		10	
	城市环境得到美化	定性	有效改善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10	

联系人：张海波

联系电话：17388224472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城市路灯电费、电器维护					
项目总资金额	1078.89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078.89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市路灯电费、电器维护项目估计1078.89万元，(1)城市路灯电费526.56万元；(2)路灯智能终端通讯费2.9万元；(3)路灯咨询费为6.3万元；(4)电器维护费包括照明及附属设施电费、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费和专用变压器（箱）67台、配电控制室23个、配电箱55个、灯杆8017根、LED灯具12326盏、马路弯灯2820盏、钠灯灯具1304盏、高杆灯20组、地上地下管线1414千米、电梯3台、显示屏3台、及照明附属设施设备的维护费，按照22年1-5月实际和往年实际发生估算45万元，高压设备代维费42.076万元(年)，考虑人工费上涨因素等全年预计路灯电器维修维护97.076万元；(5)LED路灯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项目一期、二期一年共计444.0564万元。(6)、长江大桥灯饰电费、电器维护费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重庆市城市照明设施维护质量评价标准》、《重庆市市政工程设施及园林养护维修定额》、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公文交办通知书：《收文办字〔2018〕2205号》					
当年绩效目标	保证功能照明亮灯率达到98%及以上，功能照明设施综合完好率达到97%及以上，节能比例达到64.4%，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为9177吨，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为30吨，针对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功能照明设施综合完好率	=	97	%	20	是
	功能照明亮灯率	=	98	%	20	是
	智能化控制覆盖率	=	86	%	10	否
	节能比例达到率	=	64.4	%	10	否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	9177	吨	10	否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	30	吨	10	否
	针对城市路灯照明投诉	≤	5	次	10	否

联系人：刘洪飞

联系电话：13638388490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处置费					
项目总资金额	1328.6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328.6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长寿区所有建成区、各个街道生活垃圾及其他可以处理的其他废弃物运往重庆市涪陵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按照合同我处每日垃圾处理量应不低于300吨，每吨处置费用70元，根据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一年间正常处置吨位核算全年应处置垃圾156723.99吨，2022年1-7月共处置垃圾99469.46吨，平均每天473.66吨。随着城市的发展，处置垃圾的数量逐年增加，预估2023年平均每天处置垃圾520吨全年需经费1328.6万元。</p>					
立项依据	<p>根据长寿区人民政府与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签定的《涪陵-长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及长寿区十八界区政府第20次、第23次和第39次常务会议纪要。</p>					
当年绩效目标	<p>确保我区生活垃圾应收尽收，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达到100%。</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年生活垃圾处置量	=	156723.99	吨	20	是
	5-9月垃圾收集站灭蝇频次	=	3	次	20	
	其他月份每周灭蝇频次	=	1	次	20	
	减少因生活垃圾未有效处理造成环境污染的治理费用	定性	有效改善		10	是
	美化了环境	定性	有效改善		10	
	针对生活垃圾清运方面投诉(≤指标值)	≤	5	次	10	

联系人：胡洲

联系电话：15123507396

长寿区2023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江南建筑装修垃圾临时分拣场维护费					
项目总资金额	47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47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江南建筑装修垃圾临时分拣场维护费，预计2023年维护费用47万元。					
立项依据	单位职能职责以及区委区府指示（常年性项目）					
当年绩效目标	达到市政委年度考核标准以及民生需求，建筑装修垃圾分拣处置率达到90%。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 (90分)	是否核心
	项目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	15	否
	质量达标率	=	100	%	20	是
	完成及时率	=	100	%	20	是
	提高建筑装修垃圾处置率	≥	96	%	10	否
	美化环境	定性	有效改善		15	否
	针对街道装修垃圾清运方面的投诉	≤	5	次	10	否

联系人：胡洲

联系电话：15123507396

绩效目标表

单位信息:	140002-重庆市长寿区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移交市政园林项目（一般）					职能职责与活动:	05-市容环境卫生管理/01-市容环境卫生管理					
主管部门:	140-重庆市长寿区城市管理局		项目经办人:	张海波					项目总额:	4748520.66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7388224472					其中:	财政资金:	4748520.66				
整体目标:	为让辖区居民对道路清扫卫生情况基本满意，美化城市环境，营造宜居长寿新貌，使整体市容市貌得到较大提升。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社会投入资金:	0					
									银行贷款: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历史参考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街道清扫频次及保洁时间（每天普扫1次，巡回保洁≥14小时）	≥		14	小时/天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656156.86	平方米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得到提升	定性		有效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10								